

# 绍兴市人民政府文件

绍政干〔2025〕9号

## 绍兴市人民政府关于 潘海波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经研究决定：

潘海波同志任绍兴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；

周国强同志任绍兴市政务服务办公室主任，免去其绍兴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主任职务；

刘晓庆同志任绍兴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高波同志任绍兴市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副董事长，免去其绍兴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职务；

罗成刚同志任绍兴市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董事长，免去其绍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职务；

孙梁同志任绍兴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，免去其绍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职务；

周永寅同志任绍兴市民政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李伟同志任绍兴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（兼）；

董光辉同志任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；

许永盛同志任绍兴市残疾人联合会执行理事会副理事长，免去其绍兴市八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；

尤嘉同志任绍兴市八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免去其绍兴市民政局副局长职务；

吕旦霖同志任绍兴市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；

何溢强同志任绍兴市原水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，免去其绍兴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；

免去金毅、钱成根同志的绍兴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职务；

免去许建超同志的绍兴市政务服务办公室主任职务；

免去夏永江同志的绍兴市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、董事职务；

免去陈富根同志的浙江嘉绍跨江大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、董事职务；

免去凌秀凤同志的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金论川同志的绍兴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（兼）职务；

免去宋琪同志的绍兴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副主任职务；

免去母小琴同志的绍兴市残疾人联合会执行理事会副理事长职务；

免去赵雄伟同志的绍兴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办公室主任职务。

绍兴市人民政府

2025年7月30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---

主送：各区、县（市）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单位。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绍兴军分区，  
市监委，市中级人民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---

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7月31日印发

---